

姊妹专业的说明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光电技术应用专业由于主持国家教学资源库的原因，与宁波职业技术学院及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等兄弟院校的教师交流较多。广东轻工的孟治国教授多次来中山到本专业交流指导，再加上广东轻工职院也有光电技术应用专业的缘故，本专业原本打算与广东轻工职院的光电技术应用专业结为姊妹专业。

但在资源库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同为项目主持单位，较之与广东轻工的交流，无论是在学校还是专业的层面，我们与宁波职院的交流更加深入、更加密切，因此改为由整个光电信息学院与宁波职院电信学院在二级学院的层面上签署合作协议，本专业与宁波职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结为姊妹专业。

协同育人协议书

甲方：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光电信息学院

乙方：宁波职业技术学院电子信息工程学院

甲乙双方为进一步提高办学质量，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本着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签订协同育人协议如下：

- 1.双方将加强信息交流，共享对方的教育资源。
- 2.双方老师不定期的召开视频会议，就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实训室建设等展开讨论和交流。
- 3.老师交换：双方不定期组织、安排老师交换，进行学习交流，提升办学理念，开拓老师视野。
- 4.学生交换：暑假期间，两个专业相互交换学生，或者一方到另一方学校进行交流学习，为对方学校的学生提供服务，费用由各自学校自己承担。
- 5.合作期间，双方共同开展教育教学改革的研究与实践，并申报相关项目。
- 6.双方共同开展专业课程建设或者教学资源库建设，共享建设成果。
- 7.双方学生在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全国职业技能竞赛或者创新创业大赛等可开展合作，实现资源共享。

8.该协议暂行三年，在实行中不断完善。双方将继续探索进一步扩大合作育人的范围。

9.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2018年10月28日



乙方（盖章）

代表（或授权人）：

2018年11月19日

